

证券代码：300697

证券简称：电工合金

公告编号：2026-007

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董事会意见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，董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项预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 年度公司共实现净利润 169,230,573.91 元，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,916,903.48 元，母公司单体共实现净利润 161,860,594.34 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按照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% 法定盈余公积 16,186,059.43 元后，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99,598,216.17 元、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26,836,664.50 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

定，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26,836,664.50 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以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3,264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6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为 69,222,400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。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，按照分配总额不变以及届时公司最新的总股本计算分配比例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1、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9,222,400.00	59,904,000.00	66,560,00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65,916,903.48	130,682,109.89	135,597,326.65
研发投入（元）	61,485,286.72	42,032,298.63	36,782,652.80
营业收入（元）	3,197,933,475.81	2,592,742,987.25	2,392,422,318.91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99,598,216.17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26,836,664.50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95,686,4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44,065,446.6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	195,686,400.00		
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140,300,238.15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1.71%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2、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积极响应监管机构的分红指引，并尽可能满足投资人对现金分红的诉求。公司2023年度、2024年度、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195,686,400.00元，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%，公司不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3、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理性说明

本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的，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公司发展现状，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；实施本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。综上所述，本预案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，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